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临 2020-056 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127.344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0%，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富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560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45.03%，占公司总股本的 8.74%。

● 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风创投”）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652.07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4%，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560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6.04%，占公司总股本的 8.74%。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接到控股股东富润集团通知，富润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现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将原质押给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的 410 万股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410 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79%
解除质押时间	2020 年 8 月 27 日
持股数量	10127.3442 万股
持股比例	19.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4150 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9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95%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二、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2020年8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1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再次质押给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富润集团	是	410	否	否	2020年8月28日	至解除质押日止	杭州银行绍兴分行	4.05%	0.79%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410	-	-	-	-	-	4.05%	0.79%	-

本次控股股东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风投资”）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富润集团	10127.3442	19.40%	4150	4560	45.03%	8.74%	0	0	0	0
惠风投资	2524.7266	4.84%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2652.0708	24.24%	4150	4560	36.04%	8.74%	0	0	0	0

三、控股股东质押情况说明

富润集团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控股股东富润集团的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等应对措施。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一日